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4 年 4 月 8 日在北京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一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书面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利润总额 109,357.1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0,126.55 万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39,164.66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即 3,916.47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8,227.67 万元，扣除 2013 年度已分配的 2012 年度利润 33,000.00 万元等，201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7,052.57 万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1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3,000.00 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支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48 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支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贵州首创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

1、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优化产业结构，集中资源在水务及环保领域开拓市场，更好地开拓水务及环保市场，同意公司收购贵州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贵州首创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原贵州首创远大置业建设有限公司）49%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贵州首创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收购采用协议收购方式，收购价格为不高于预估值 5,561.5 万元。

2、同意公司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规定履行相关手续，评估值尚需北京市国资

委审核批准。若实际收购价高于预估值，再行上报董事会审议。

3、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与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首创西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成立首创西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最终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为 2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1.2 亿元，持有 60%股权，公司下属子公司贵州首创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出资 0.8 亿元，持有 40%股权。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河南省漯河市沙北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 BOT 项目的议案》

1、同意公司投资漯河市沙北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 BOT 项目，项目总投资 1.33 亿元。

2、同意公司在漯河市合资成立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5,32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4,788 万元，占项目公司 90%股权；北京格威特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32 万元，占项目公司 10%股权。

3、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临 2014-013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招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向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期限两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办理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办理借款业务，借款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利率在借款时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管理层薪酬调整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管理层薪酬调整方案，具体发放金额根据年度业绩考核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招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向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一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临 2014-014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 1、2、3、4、7、8、9、10、11、19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有效并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8 日

附件：独立董事意见

报备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